附件2

湖南省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承诺书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单位名称 |  |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（18位）或组织机构代码（9位） | 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项目总投资 |  万元 | 申请资金 |  万元 |
| 项目所在地 |  | 项目责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本单位承诺遵守《湖南省标准化项目管理办法》《湖南省市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文件规定，并自愿作出以下承诺：1．本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，无重大违法记录，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和重大税收案件当事人名单。 2．本项目近三年无多头、重复和连续申报情况。3．我单位对提交的申报材料准确性、完整性和真实性负责，按要求配合省市场监管局、省财政厅和受委托的社会审计机构完成相关项目绩效自评、统计、监督、检查工作等活动；4．专项资金获批后将严格按规定的范围和科目使用，后补助资金由单位统筹使用，不得用于与标准化无关的支出；5．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完成项目建设，按规定完成项目验收。如违背以上承诺，愿意承担相关责任，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息信用系统。严重失信的，同意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示。 单位法人（签名）： （公章） 日期： 年 月 日 |